

政府预算草案说明

一、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情况

全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按照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余额限额管理的规定，市财政局最终核定我区 2017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67.1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21.6 亿元、专项债务 45.5 亿元。

全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情况：截止 2017 年底，我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46.9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15.4 亿元、专项债务 31.5 亿元，控制在市财政局核定的债务限额以内。除“两桥”地区更新改造项目暂未置换的 4.1 亿元国开银行贷款外，我区其他地方政府债务均为地方政府债券，共计 42.8 亿元，其中：置换债券 20.6 亿元、新增债券 22.2 亿元。

2017 年政府性债务管理取得突破。完善预算管理机制，将政府性债务还本付息纳入年初预算，根据批准限额调整预算，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和债务调整随同预算公开的常态机制。健全债务风险防范机制，成立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领导小组，出台债务应急处置预案、债务风险预警办法、债务风险化解方案等文件，依法依规、科学界定政府与平台公司间的债务关系。

二、财政转移支付情况

2017 年，南京市对我区转移支付补助 49.3 亿元，其中：一般转移支付补助 1.7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47.6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47.6 亿元中，一般公共预算补助 8.8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补助 38.8 亿元。

2017 年，市转移支付安排支出 46.7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1 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37.6 亿元。结转下年

继续使用 2.6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4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1.2 亿元。

三、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2017 年，开展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将绩效目标申报嵌入预算编制系统之中，年初申报绩效目标项目 92 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 7.3 亿元。试点预算绩效前评价，对区卫计局“府院合作”项目五大类 28 个子项目进行绩效综合评价，评价项目资金 0.4 亿元，核定项目预算 0.2 亿元。实施绩效目标跟踪，对已实施 86 个项目中填报绩效目标执行情况的 48 个项目进行绩效跟踪，涉及项目资金 4.8 亿元。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对教师内涵发展专项、科技发展计划专项、科创人才引进计划专项开展财政绩效评价。督促区卫计局对“府院合作”项目开展部门绩效评价，评价项目资金达 1.1 亿元。

四、区本级“三公”经费、培训费、会议费预算控制数情况

在编制 2018 年本级预算时，始终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控“三公”经费、培训费和会议费支出，坚持预算“零增长”。“三公”经费预算控制数合计为 122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控制数 22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控制数 8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控制数 606 万元，公务接待费预算控制数 306 万元。培训费预算控制数为 1011 万元。会议费预算控制数为 179 万元。